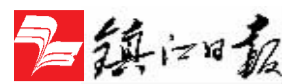


法治周刊



主办：镇江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

电子信箱：zjrbfzsk@163.com

谱写法律拥军新篇章

——镇江法院涉军维权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常文金

近年来，镇江两级法院开拓创新、积极作为，在法律拥军、涉军维权方面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解放军江苏人大代表视察镇江法院涉军维权工作，省军区原政治部副主任顾显强代表评价：“镇江中院涉军维权抓得好，走在前列”；南京军区善后办副政委汪晓荣代表评价：“镇江中院这个典型名副其实，中院涉军维权是一个品牌”；更多代表对镇江法院在涉军维权工作中的一系列高效务实举措给予了高度评价。

“一组一庭一站”，铸就涉军维权坚强后盾。镇江各法院设立以一把手院长为组长、各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法律拥军领导小组。法律拥军领导小组不仅是法院拥军政策的制定者，还是法律拥军、涉军维权工作的一线实践者。每个法院民事审判系统均设立一个涉军维权合议庭。其中，句容法院设立的涉军维权合议庭系华东地区首创，现已在南京军区范围内得到普遍推广。全市每个重点部队驻镇单位设立一个法律拥军工作站，专门受理部队官兵法律诉求，并与法院系统

进行联系对接。

重点案件承办，院、庭一把手必“挂帅”。丹阳县属王某在其房屋前集体水塘旁栽种了一棵枇杷树，为建设新农村，村民小组欲将水塘填平改造为公共活动场地，请求王某将树木迁移。王某认为村民的改造行为违法，要求迁移树木是故意欺负自己，镇里和村里干部出面做工作也无济于事，双方只好对簿公堂。镇江中院二审立案后，立即启动涉军案件处理预案，很快决定由镇江中院院长茅仲华担任审判长审理该案。“合议庭讨论认为，案件处理的关键不是诉讼请求本身，而是案件背后的积怨。同时我们一致认为，这样的案件涉军且矛盾纠纷复杂，法官一定要到现场。”中院茅仲华院长回忆起案件办理过程。如今，这棵枇杷树在新的移植点继续根深叶茂，镇江两级法院涉军维权工作机制也不断完善、成熟着。

批量案件处理，全市法院“多管齐下”。2016年2月，中央军委《关于军队和武警部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活动的通知》下发后，驻镇军队机构一批对外出租等房地产需要收回，涉军案件数量陡增，短期内提起的诉讼有五十余起，有的涉军机构需要回收的出租房屋几乎涉及镇江商业繁华地段的整个街区。“涉军租赁合同纠纷牵涉利益很大，社会影响很大，处理不好，就有可能成为群体性事件，影响部队改革强军、依法治军的推进，影响军民关系。”中院党组认真研究后决定，一定要坚持多管齐下、综合施策，依法公正、高效把涉军合同纠纷案件审理工作做好。两级法院的“绿色通道”打开了，第一时间实现对此案案件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2016年初，镇江军分区一次性将23件案件诉至京口法院，该院克服部分被告回乡过年、联系不便等困难，采用电话通知、赴外地上门送达等方式，及时与每一位被告取得联系，确保春节前全部送达到位。加大简易程序适用力度，简易程序适用率达92.86%，高于普通民事案件12个百分点，平均审理天数仅为37天。对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逐案建档、逐案督办，举全市法院之力尽快执

行到位。

近年来，镇江法院涉军案件已呈现逐年减少态势。“拥军是一个双向的，互学的过程。”谈及法院涉军案件现状，润州法院院长张子敏认为，现在，对军人权益保护更加用心到位，同时部队官兵的素质在提升，对于法律的学习与运用很自觉，过去易发的纠纷现在往往在立案之前就化解、调解掉了，“我们现在的司法拥军更多是常态化地为部队输送‘法律’养料。同时加强参观互动，让法官们深入部队训练生活，去学习、感染部队官兵蓬勃向上的精气神。”

扎实的工伴换来法律拥军硕果。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中，镇江中院多次被市委、市政府、镇江军分区授予双拥创建“十面红旗单位”、“双拥创建标兵单位”、“双拥创建二等功单位”，为全市多次成功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作出了积极贡献；此外，两级法院的涉军维权工作还多次受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表彰，涌现了一批法律拥军、涉军维权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多元化化解，解开一个个「心结」

本报记者 谭艺婷 本报通讯员 薛业明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实施意见》，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今年5月，市委政法委、市综治办、市信访联席办、市司法局联合发出《关于加强镇（街道）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上周，全市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现场推进会召开，记者随行采访，对“多元化化解”有了新的感受。

丹徒区世业镇世业村是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点”，也是此行第一站。年过八旬的崔荣盛家门口挂着“党员家庭调解工作室”的牌子，他告诉记者，往年一年自己参加调解矛盾约有8到10起，而今年到现在才调解了一起，笑称自己快“失业”了。村干部介绍，近年来村为了解决村组合并、征地拆迁、土地流转等具体工作中呈现出的突出矛盾，该村先行先试开展了“平安先锋工程”。村里精选了52名无职老党员作为矛盾纠纷调解员、社工服务员、民情信息员，为村民提供“家门口”的服务。村里还建立了17户“党员家庭调解工作室”，及时排查处理民间矛盾纠纷，做好民情日记的记录，最大程度搜集了社情民意。目前，世业村已荣获全国综治先进单位、江苏省文明村、江苏省和谐社区建设示范村等称号。

润州区七里甸街道党工委书记邵建海对记者说，该街道是我市主城区的新型街道，原发性和新增性矛盾交错发生，而被列入试点后，街道截至6月共调处化解各类矛盾11件，同比数量反而有所下降。街道是如何让辖区的“矛盾做减法，和谐做加法”的？原来，街道对群众一般性矛盾纠纷经矛盾调处中心梳理分流到村及相关职能部门来化解；对于较复杂的矛盾纠纷，街道则组建由综治、司法、信访以及村社区干部为一体的工作班子，进行联合调处。另外，街道的综合中心采取现场调解、分流调解、综合调解、上级机关行政仲裁和司法裁决联调的“一门受理、五步调解”方式，来做到群众矛盾纠纷联调、社会治安联防、基层平安联控。

市综治办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被列入试点的地区有镇江新区大港街道、丹阳市云阳街道、润州区七里甸街道、镇江新区姚桥镇、丹阳市开发区、镇江高新区蒋乔街道、丹徒区宜城街道、丹徒区辛丰镇、丹阳市丹北镇、句容市崇明街道。他表示，试点是为了梳理解决基层群众矛盾和诉求，统筹镇（街道）信访、综治、司法、大调解等部门的工作，而现场会目的就是传递先进地区的实践成效，推广其经验做法，最终形成一个窗口服务群众、一个平台受理反馈、一个流程调解到底、一个机制监督落实的工作机制，让群众“进一个门解百姓结”。

我市“法治惠民镇村行”工程获全省政法工作创新成果三等奖

本报讯 全省政法工作优秀创新成果评比日前揭晓，我市“法治惠民镇村行”工程荣获三等奖。

记者了解到，省委政法委在全省政法系统组织开展的优秀创新成果评选，其评选标准是“时代特色鲜明、创新措施有力、项目成果显著、社会评价良好”。由于审核严、要求高，评选过程相当“激烈”。最终，经省委政法委研究决定，共有22项创新项目分获全省政法工作优秀创新成果奖。评委们欣喜地看到，我市“法治惠民镇村行”工程今年又取得了新进展，全体法治建设指导员通过现场指导、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共指导基层党员干部依法履职1668次，指导制定规范性文件280次，规范执法行为1670次，举办法治讲座795场，送法进镇村1365次，法治办实事650件，化解矛盾纠纷1607次，召开座谈会1890场，全市镇（街道）班子领导接受指导1100余人次，村（社区）“两委”班子接受指导3600余人次，服务基层人民群众5万余人次。他们认为，镇江“法治惠民镇村行”工程做法新颖、成效显著，完全符合获奖条件。

（记者 谭艺婷 通讯员 何瑞）



市车管所日前组织民警分别到市汽车客运中心站、宝华物流等企业，开展车辆安全源头管理检查。

图1、图2：民警在检查中发现车辆轮胎、灭火器存在安全隐患，要求问题车辆暂停营运并立即整改。

图3：民警在车辆调度室了解情况。

马镇丹 尹鸣 张雨辰 摄影报道



扫描 一周法治热点

- ★由公安部刑事侦查局、宣传局和人民公安报社共同主办的“热血铸剑·丹心卫民”全国公安百佳刑警推选宣传活动，7月27日公布第二批40名候选人名单。
- ★住建部7月28日宣布，将通过立法，明确租赁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建立稳定租期和租金等方面的制度，逐步使租房居民在基本公共服务方面与买房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 ★公安部消防局7月29日宣布，近期将重点针对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老旧居民住宅、住宿生产经营“三合一”场所、出租房、易燃易爆单位以及电气火灾等场所和领域加强消防治理与管控。
- ★最高检7月30日出台文件，要求完善最高检机关案件承办确定工作机制，加强对司法办案活动的监督管理。文件明确，最高检机关案件承办确定应当采取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的方式进行。
- ★8月1日，《中华人民共

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施行。条例明确，地方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明确本单位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责任主体。

★《专利优先审查管理办法》8月1日起施行，涉及节能环保、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的专利申请或者专利复审案件，可请求优先审查。

★国务院办公厅8月1日印发《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其中，明确要求2017年年底前，禁止进口来自生活源的废塑料、未经分拣的废纸以及废纺织原料等固体废物；2019年年底前，逐步停止进口国内资源可以替代的固体废物。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8月1日公布：今年上半年，全国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办理危险驾驶案件10万起，查处涉案人员10.1万人，其中，机动车驾驶人8.7万人，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1万人，其他人员3062人。目前共有2.6万人被判处罚，其他案件正在侦查、审查起诉、审判过程中。

检察护航“镇江智造” 法治服务创业创新

本报记者 谭艺婷 本报通讯员 赵鹏 宋啸天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其产业多集中于知识产权领域，是“镇江智造”的集聚区。2009年底，开发区检察院被指定为全市唯一承担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审查起诉职责的基层检察院。从此，该院立足检察职能扎实办案，为“智造区域”撑起公正司法的“保护伞”。

开发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近年来，该院先后办理了，我市首例架设私人服务器开通网络游戏侵犯游戏著作权案；公安部挂牌督办的九人的侵犯著作权案件；涉案金额高达443万余元的生产假冒军用皮鞋案；假冒各类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一条龙10余人的团伙案以及各类侵害民生民利的假冒案件，如假麻油、假农药、假五粮液等白酒、假海飞丝等洗护用品、假碧生源减肥茶等案件。

今年以来，该院共办理知识产权案件8件，23人。5月，一起侵犯知识产权新型案件审结。据该案

承办检察官透露，北京一位“高知”罪犯通过“拼课”、“反编译”等手段，非法获得上海某教育机构（网校）的相关课件数据和技术方法后，仿照上海这家网校技术方法编写验证及开课系统，在网络上自行销售或通过他的“下线”销售上海网校享有著作权的课件，非法敛财。检察官表示，此案案发于扬中市，但是辐射面是全国各地。随着互联网对人们生产生活的影

响，其带来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数量也随之增加。由于网络作案的不固定性，打击侵权行为难度也随之增加。下一步，检察机关将针对这方面做更深入的调研，完善相应的检察监督力度，加大对有关网络犯罪的打击力度。

（下转14版）

镇江市第二批“法治实践优秀案例”选登③



世业洲近50名留守儿童近日走进京口区检察院。检察官用生动平实的语言为孩子们上了一堂普法课，还带领他们参观全国优秀青少年维权岗“雨露工作室”并观看法治影片。因为孩子们在检察院合影。

罗芙蓉 于叶 谭艺婷 摄影报道